

## 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触发降层情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现有层级情况**

目前所属层级: 创新层

进入现有层级时间: 2016年6月27日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营业收入连续增长,且年均复合增长率不低于50%;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平均不低于4000万元;股本不少于2000万股。

**二、触发降层进展情况****(一) 触发降层情形事项及进展**

| 触发降层情形的日期  | 触发的降层情形                              |
|------------|--------------------------------------|
| 2022年4月27日 | 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净利润为负值。 |

2022年4月27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的公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创新层挂牌公司出现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净利润为负值,全国股转公司将其调出创新层。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调整业务指南》的有关规定,公司与主办券商已于2022年5月6日向全国股转公司分别报送《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触发降层情形的自查报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责任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触发降层情形的核查报告》。

## （二）预计降层后所属市场层级

根据《分层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降层后所属层级为基础层。

## 三、风险提示

2022年4月27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已触发降层情形。根据《分层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存在自调整至基础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再次进入创新层的风险。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分层管理办法》、《分层调整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 四、其他说明事项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将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积极组织相关证券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学习，逐步提高相关业务人员的专业技能和职业判断能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夯实基础。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按照《分层办法》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7日